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12月30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5]3138号文《关于核准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600万股新股。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49.663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51元/股，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522,935,983.85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22,935,983.85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500,000,000.00元。

上述资金于2016年4月6日到位，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34010007号验资报告。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0元，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10月30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1941号文《关于核准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获准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97万张，每张面值为100元，发行价格为100元/张，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9,70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880.00万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58,820.00万元。

上述资金于2017年11月30日到位，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34020003号验资报告。截止2018年12月31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19,461.72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0元，利息收入净额为人民币19,461.72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根据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签署的《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本公司将募集资金分别用于怀远县污水设施 PPP 项目、合肥市清溪净水厂 PPP 项目、郎溪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和偿还银行贷款。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2、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根据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签署的《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分别用于合肥市胡大郢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宿州市循环经济示范园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陆良县三岔河镇供水服务特许经营项目和江苏省泗阳县城北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项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2）。

(二) 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一致，无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一致，无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合肥市清溪净水厂 PPP 项目	53,000.00	16,000.00	16,010.01	10.01	详见注释①
怀远县污水设施 PPP 项目	10,000.00	4,700.00	4,700.00		
郎溪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	19,100.00	19,100.00	19,100.00		
偿还银行贷款	10,200.00	10,200.00	10,200.00		

注：①“合肥市清溪净水厂 PPP 项目”实际投资超过承诺投资 10.01 万元原因系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累计利息收入净额投资。

2、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合肥市胡大郢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39,500.00	29,500.00	25,638.27	3,861.73	详见注释①
陆良县三岔河镇供水服务特许经营项目	7,400.00	6,200.00	6,212.06	12.06	详见注释②
宿州市循环经济示范园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21,628.00	18,520.00	13,575.54	4,944.46	详见注释①
江苏省泗阳县城北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项目	5,120.00	4,600.00	4,616.10	16.10	详见注释②

注：①“合肥市胡大郢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和“宿州市循环经济示范园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实际投资小于承诺投资分别为 3,861.73 万元和 4,944.46 万元原因系项目尚处于建设期，资金尚未完全投放；

②“陆良县三岔河镇供水服务特许经营项目”和“江苏省泗阳县城北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项目”实际投资超过承诺投资 12.06 万元和 16.10 万元原因系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累计利息收入净额投资。

(四) 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已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6 年 4 月 26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人民币 36,655.72 万元预先投入 2015 年 10 月 20 日签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所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并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出具的瑞华核字[2016] 34010030《关于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经 2016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及第五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6,655.7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6-046）。

2、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已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人民币 17,041.32

万元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并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出具的瑞华核字[2017] 34020024 《关于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经 201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041.32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7-180）。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0 元，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2、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2018 年 7 月 18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9000 万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9,461.72 元。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情况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参见“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收益对照表”（附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参见“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收益对照表”（附表 4）。

（七）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本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在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四、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附表

1: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0,010.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0,010.01	
						其中：2018年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7年			2,015.32	
						2016年			47,994.6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 项目完工程 度)
序号	承诺投资 项目	实际投资项 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1	怀远县污 水设施 PPP项目	怀远县污水 设施 PPP 项目	4,700.00	4,700.00	4,700.00	4,700.00	4,700.00	4,700.00	-	完工
2	合肥市清 溪净水厂 PPP项目	合肥市清溪 净水厂 PPP项目	16,000.00	16,000.00	16,010.01	16,000.00	16,000.00	16,010.01	10.01	完工

3	郎溪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	郎溪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	19,100.00	19,100.00	19,100.00	19,100.00	19,100.00	19,100.00	-	完工
4	偿还银行贷款	偿还银行贷款	10,200.00	10,200.00	10,200.00	10,200.00	10,200.00	10,200.00		不适用
	合计		50,000.00	50,000.00	50,010.01	50,000.00	50,000.00	50,010.01	10.01	

附表
2: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82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0,041.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0,041.97	
						其中：2018年			28,818.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7年			21,223.6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或截止 日项目完 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 目	实际投资 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1	合肥市胡大 郢污水处理 厂	合肥市胡 大郢污水 处理厂	29,500.00	29,500.00	25,638.27	29,500.00	29,500.00	25,638.27	-3,861.73	建设期
2	陆良县三岔 河镇供水服 务特许经营	陆良县三 岔河镇供 水服务特	6,200.00	6,200.00	6,212.06	6,200.00	6,200.00	6,212.06	12.06	完工

	项目	许经营项目								
3	宿州市循环经济示范园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宿州市循环经济示范园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18,520.00	18,520.00	13,575.54	18,520.00	18,520.00	13,575.54	-4,944.46	建设期
4	江苏省泗阳县城北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项目	江苏省泗阳县城北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项目	4,600.00	4,600.00	4,616.10	4,600.00	4,600.00	4,616.10	16.10	完工
	合计		58,820.00	58,820.00	50,041.97	58,820.00	58,820.00	50,041.97	-8,778.03	

附表 3: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8 年	2017	2016		
1	怀远县污水设施 PPP 项目	不适用	注 1	726.78	448.40	231.82	1,407.00	是
2	合肥市清溪净水厂 PPP 项目	不适用	注 2	1,613.08	建设期	建设期	1,613.08	是
3	郎溪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	不适用	注 3	1,140.89	1,220.19	1,111.38	3,472.46	是
4	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怀远县污水设施 PPP 项目承诺投资内部收益率不低于 8%								
注 2、合肥市清溪净水厂 PPP 项目承诺内部收益率不低于 7.8%。								
注 3、郎溪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承诺内部收益率不低于 8%。								

附表 4: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8年	2017	2016		
1	合肥市胡大郢污水处理厂	不适用	注 1	建设期	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陆良县三岔河镇供水服务特许经营项目	不适用	注 2	251.77	建设期	不适用	251.77	是
3	宿州市循环经济示范园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不适用	注 3	建设期	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江苏省泗阳县城北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项目	不适用	注 4	131.22	建设期	不适用	131.22	是
注 1：合肥市胡大郢污水处理厂项目承诺内部收益率不低于 6.55%。								
注 2：陆良县三岔河镇供水服务特许经营项目承诺内部收益率不低于 9.78%。								
注 3：宿州市循环经济示范园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承诺内部收益率不低于 7%。								
注 4：江苏省泗阳县城北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项目承诺内部收益率不低于 8.85%。								